



追寻·2026·清明祭英烈

# 我市各地开展“追寻·2026·清明祭英烈”活动

本报讯(大连新闻传媒集团/大连云记者于强)松柏凝翠寄哀思,丰碑矗立颂英魂。连日来,全市各地紧扣“追寻·2026·清明祭英烈”主题,精心策划,周密组织,广泛开展缅怀祭扫与红色教育,在全社会掀起崇尚英烈、缅怀英烈、学习英烈、捍卫英烈的热潮。

4月3日,旅顺口区、瓦房店市、庄河市、金普新区、长海县等地同步组织辖区部队、中小学校和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退役军人代表约3000人,在当地烈士陵园举行集体祭扫活动,以庄重仪式告慰忠魂,深切缅怀革命先烈的不朽功勋,厚植家国情怀、传承红色基因。

活动现场庄严肃穆,伴随着雄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祭扫仪式正式启动。全体人员整齐列队,肃立默哀,向为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国家富强和地方建设英勇献身的革命烈

士致以最深切哀悼。少先队员高唱《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庄严献词宣誓,以铿锵誓言彰显传承英烈精神、立志报国的坚定信念。

仪式中,各界代表依次向烈士纪念碑敬献花篮、整理缎带,缓步瞻仰烈士纪念碑、英名墙与烈士墓区,俯身擦拭墓碑、敬献鲜花,以朴素庄重的方式寄托哀思。瓦房店市集中祭扫活动中,李光祥、陈雅娟亲临现场,深情讲述英烈事迹,分享雷锋精神传承心得,寄语广大青少年铭记历史、勤学笃行、勇担时代使命。长海县干部群众齐聚守岛建岛烈士纪念馆,深切缅怀扎根黄海前哨、坚守戍边奉献的英雄先烈,传承忠勇赤诚、无私无畏的崇高精神。

参与活动的干部群众、青少年纷纷表示,将以革命先烈为榜样,铭记历史、砥砺前行,将对英烈的缅怀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实际行动,以昂扬姿态投身城市高质量发展。



部队官兵在金普新区烈士陵园烈士英名墙前献花。(受访单位供图)

## 郑春满:用生命诠释“人民至上”的战士

大连新闻传媒集团/大连云记者于强

1932年,郑春满出生于本溪桓仁县。1950年投身于中国人民志愿军,在朝鲜战火中成长为排长。195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

1960年辽河抗洪,他身患痢疾仍率突击组与洪水搏斗。当战友强行送他回营

时,他吼吼:“洪水不退,我绝不撤!”这份倔强,让他累倒在河堤上,却为后续救援赢得关键时间。

1961年4月,普兰店城市坦入海口吊桥河边,两名女孩不慎落水,被湍急潮水卷入漩涡。29岁的郑春满闻讯赶来,来不及脱下棉裤皮鞋,甩掉棉衣便纵身跃入冰冷急流。他奋力将一名女孩推给岸上战友,

不顾浸透的棉裤沉重如铅再次折返冲向漩涡,拼尽全身力气,把另一名女孩也推向浅滩。两名女孩成功获救,郑春满却因体力耗尽,被潮水无情吞没,用生命践行了“人民需要时愿献出一切”的誓言。同年5月,雷锋在日记中写道:“我要学习他舍己为人的精神,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



郑春满

(资料图片)

【民声·民生】  
倾听民声 回应民生  
新闻热线  
82561111

## 文明祭祀成主流 仍需警惕“死角” 墓园周边仍有烧纸售卖

文·图 大连新闻传媒集团/大连云记者刘美玉 卫巍

近年来,我市持续倡导文明节俭、生态环保的殡葬新风尚,清明节祭祀氛围日趋清明。清明节前夕,记者走访老麻沟山林墓地、青山公墓等地发现,市民文明祭祀意识显著提升,鲜花祭祀已成主流,但部分地区仍存在售卖烧纸、“金元宝”等纸质祭祀品及个别焚香等不文明现象,需引起重视。

### 文明祭祀成风尚

3月31日上午,记者来到位于沙河口区西南路附近的老麻沟山林墓地。尽管尚未到清明节,但前来祭祀的市民已络绎不绝,周边道路出现短暂拥堵,交警在现场有序疏导交通。

在墓地入口处,多名来自后山社区、城管、消防等单位的志愿者和工作人员正在值守。一名护林防火志愿者告诉记者,该墓地安葬墓穴超过30万座,近年来市民文明祭祀意识不断增强,“绝大多数都能做到文明祭祀,即使有个别市民点香,经工作人员提醒后也都能主动配合熄灭。目前,该墓地未发现焚烧纸钱等行为。”该志愿者还表示,祭祀后多数市民能自觉将携带的物品带下山,这是近年来的一个显著变化。

记者沿路发现,前来祭祀的市民大多手持鲜花,部分市民携带香烛,但均未点燃。墓区内,偶有少量祭祀后遗留的摆放品,但数量不多。正在祭祀的王女士表示:“这几年都是拿鲜花来祭拜父亲,有时也会带点水果糕点,既环保又安全。”

在位于西岗区青山公墓,同样呈现出文明祭祀的良好态势。据公墓一名于姓工作人员介绍,今年清明节前,祭祀人群呈现分流趋势,不扎堆、不聚集,有效缓解了交通压力。“最大的变化是不文明祭祀现象明显减



通往老麻沟山林墓地的路边有十来家售卖祭祀用品的商贩。

少,市民自觉性普遍提高。”该工作人员说。

### 道边仍有烧纸售卖

在整体向好的同时,记者也发现了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在通往老麻沟山林墓地的道路沿线,有十余家商贩在售卖祭祀用品。记者看到,绝大多数摊位以鲜花为主,但个别摊位仍在售卖烧纸等纸质祭祀品。一名老年商贩说,购买烧纸后“可以到旁边胡同里烧”。此类现象表明,虽然墓区内部管理严格,但周边区域仍存在监管盲区,为不文明祭祀行为提供了空间。

此外,尽管墓区工作人员严格把守,但个别祭祀者仍会携带香烛等物品入园。青山公墓工作人员表示,对于携带纸质祭祀品、绢花等物品的市民,公墓在入口处提供

免费换鲜花服务,并鼓励市民自行购买鲜花。“有的老人执意带了违规祭祀品,我们会安排工作人员全程跟随,进行劝导和监管。”该工作人员说。

### 多措并举严防严守

为确保清明节祭扫安全文明有序,我市各相关部门及街道社区积极行动,多措并举加强管理服务。甘井子区辛寨子街道在清明祭扫高峰期,每天出动志愿者200余人、社区工作者180余人,在18个进山路口实行24小时值守,对进山祭祀、游玩人员逐一登记,并通过音箱滚动播报提示。同时,街道在散坟区安装监控摄像头46部、森林防火智慧云台探头2部,实现重点区域实时监管无死角。

为引导规范祭祀行为,街道还在45个重要路口设置了143个“烧金桶”,实行定时定点、集中有序焚烧,从源头上减少火灾风险。

记者从市民政局了解到,自2018年《大连市殡葬管理条例》实施以来,市民文明祭扫意识持续增强,越来越多的市民选择生态安葬方式。各殡葬服务单位也不断创新服务方式,开展代祭服务和“烧纸换鲜花”等活动,倡导绿色环保祭祀理念。此外,我市还组织了“为孤终者续爱家”、海葬集体公祭、生命文化暨公众开放日等公益活动,进一步推动节俭生态安葬理念深入人心。

### 短评 文明祭祀尚需久久为功

万恒

清明节是中华民族慎终追远的传统节日,也是检验城市文明程度的一次“考试”。今年清明节前,我市文明祭祀氛围日益浓厚,市民自觉性显著提升,充分反映移风易俗的积极成效。

成绩面前仍需保持清醒。从记者调查情况看,尽管墓区内部管理严格,但道边售卖烧纸、“金元宝”等现象依然存在,个别市民焚香、携带纸质祭祀品的行为偶有发生。这说明文明祭祀习惯尚未扎根,治理稍一松懈就可能反弹。

要杜绝乱象,一方面,有关部门要继续加强源头治理,严查违规生产、销售封建迷信祭祀用品行为,斩断不文明祭祀的“供应链”;另一方面,要持续加大宣传引导力度,创新服务方式,通过“烧纸换鲜花”、代祭服务等便民举措,让文明祭祀观念深入人心。

文明祭祀是一场持久战,不可能一蹴而就。只有持续发力,久久为功,才能让清明节祭祀活动更清明、更文明。

## 全民消防 平安共建

### 普兰店强化森林防灭火实战能力

本报讯(李新东 姜玉 大连新闻传媒集团/大连云记者石晶)为进一步提升普兰店区森林火灾应急处置能力,确保早期火情高效快速处置,近日,普兰店区应急管理局(森防指办公室)联合区委党校组织开展全区森林防灭火业务培训桌面推演活动。

在业务培训环节,授课人员围绕森林火灾预防、早期火情处置、扑救安全要点以及《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等内容进行系统讲解,帮助参训人员进一步夯实理论基础、明确处置规范。培训结束后,随即开展森林火灾应急处置桌面推演。本次推演创新形式,首次采用“无脚本、问答式”方式开展,由导调组根据火情发展随机设置场景、现场提问、临场作答,旨在真实检验各单位面对突发森林火灾时的应急处置能力。

活动强调,森林防灭火工作关键在“早”,核心在“快”、基础在“实”,各单位要以此次推演为契机,认真查漏补缺,确保关键时刻能够科学指挥、有效处置。当前正值森林防火关键期,火险等级持续偏高,春耕生产、祭祀用火、踏青旅游等活动交织叠加,防火形势严峻复杂,各单位务必保持高度警惕,严格落实防火责任,强化火源管控,加强宣传引导,做好应急准备,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全力筑牢全区森林防灭火安全屏障。

普兰店区应急管理局(森防指办公室)将持续推动演练成果转化,不断完善应急预案体系,提升全区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切实守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

### 守护百姓“舌尖”与“安居”安全



消防文员现场讲解消防安全管理要点。黄孝辰 摄(普兰店区消防救援大队提供)

本报讯(大连新闻传媒集团/大连云记者石晶)为进一步压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提升高层小区物业及餐饮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能力,精准防范化解火灾隐患,近日,普兰店区消防救援大队聚焦主城区太平、丰荣、铁西三个核心街道,精心组织消防安全专题警示教育与业务培训活动。

此次培训由辖区派驻街道消防文员担任专职讲师,共计61位高层小区物业负责人、78家餐饮场所经营者参训,实现重点行业、重点场所全覆盖。消防文员结合近期典型火灾案例,针对高层住宅、餐饮场所火灾高发诱因与防控难点,细致讲解消防安全管理要点,尤其针对一楼改建餐饮商户、重点剖析用火用气不规范、油烟管道积油、电气线路私拉乱接等突出问题,详解安全操作规范与风险规避方法。理论讲解结束后,消防文员联合社区工作人员、物业及餐饮经营者,深入辖区餐饮场所进行隐患排查与指导,帮助参训人员熟练掌握日常自查自纠、自救互救的方法,真正做到防患于未然、早处置。

此次培训既强化了参训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又提升了隐患排查和应急处置能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 大连市人民政府通告

根据《大连市人民政府森林防火命令》规定,我市本年度森林防火期为2025年10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森林防火期内,在森林防火区(有林地及边缘100米内)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野外用火,在森林高风险区(重点林区和重要设施周边林区及边缘300米以内)严禁一切野外用火。严禁在林区及林区边缘吸烟、烧香烧纸、燃放烟花爆竹等违法违规用火行为。严禁在林缘农地进行农事用火。违者,按照《森林防火条例》《大连市人民政府森林防火命令》的相关规定给予经济和治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全市森林防火报警专线电话为:12119。

## 大连市森林防火“十严禁”

我市森林防火期内(每年10月1日至翌年5月31日),在森林防火区(有林地及边缘100米内)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野外用火,在森林高风险区(重点林区和重要设施周边林区及边缘300米以内)严禁一切野外用火。

1. 严禁在林区及林区边缘吸烟。
2. 严禁在林区及林区边缘烧香烧纸点灯等祭祀活动。
3. 严禁在林区及林区边缘燃放烟花爆竹。
4. 严禁在林区及林区边缘进行明火野炊和烤火取暖活动。
5. 严禁在林区及林区边缘放孔明灯。
6. 严禁在林区及林区边缘打靶照明。
7. 严禁在林缘农地进行烧荒、燎地格子、烧秸秆、烧腐木枝等一切农事用火。
8. 严禁携带任何火源火种进山入林。
9. 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山入林。
10. 发现森林火情,第一时间拨打12119森林火警电话报警,并要立即撤离危险区域,严禁擅自扑救。

大连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大连市应急管理局

## 大连市文明家庭创建暨家教家风建设主题活动进社区 社区里的清明时光 家风在陪伴中慢慢传承

本报讯(大连新闻传媒集团/大连云记者杨璐)4月2日,沙河口区春柳街道华顺社区活动室暖意融融,由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主办,大连新闻传媒集团区域事业部、沙河口区春柳街道华顺社区承办,大连沙河口枫叶洲心城幼儿园承办的“清明忆先贤 家风传美德”主题活动温情启幕。社区居民、亲子家庭与大学生志愿者齐聚一堂,让传统节日与优良家风在社区里交织成温暖的文明画卷。

活动伊始,社区志愿者老师以生动绘本与老照片为引,讲述寒食节与介子推的典故,孩子们睁着圆溜溜的眼睛听得入神,陪同前来的家长与社区居民也频频点头。整场活动最触动人心的,莫过于家风诵读与邻里分享环节。孩子们在老师带领下,诵读《三字经》中孝亲、礼让的经典节选,一

字一句清脆有力。诵读过后,大家围坐在一起,分享自家的家风小故事。有孩子奶声奶气地讲述帮长辈捶背递水的日常,有年轻家长畅谈育儿路上的孝亲感悟,也有年轻居民回忆家族代代相传的待人之道。

亲子“家风小问答”热闹开场,家长与孩子并肩答题,轻声探讨,遇到难题时悄悄商量,答对时相视一笑,默契满满。孩子们用稚嫩语言诉说对家风的理解。民俗手DIY环节,大家围坐桌前,在志愿者的示范指导下,认真制作仿竹编折纸鸟篷船。原本普通的彩纸慢慢变成了一艘艘小巧精致的鸟篷船。

活动尾声,居民与孩子们纷纷展示作品,分享设计理念与家风思考。一艘艘纸船整齐排列,一句句家训温暖人心,活动室里满是邻里相聚的温馨与美好。



小朋友在认真制作仿竹编折纸鸟篷船。大连新闻传媒集团/大连云记者孙卉 摄

辽宁省大连市长海县海洋发展局公告送达  
《履行义务催告书》公告  
范安高、大连恒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田玲、罗文革、郑伯东、大连长海海水产有限公司、柳绪山、梁红岩、大连长生岛集团海产养殖有限公司、王文财、宁焕松、张金龙、衣志莲、大连嘉海通水产有限公司、孙莉、大连海王久瑞水产有限公司、大连风向标海洋牧场有限公司、大连易欣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机关于作出《责令限期缴纳海域使用金决定书》(长海海决[2023]247、1489号、[2024]1895、1897、1899、2177号、[2025]257、390、430、431、432、433、434、435、436、470、615、651、711、1275、1276、1277、1285、1436、1437、1438、1439、1440、1441、1442、1443、1444、1445、1446、1447、1448、1449、1450、1558、1559、1605、1606、1607、1608、1609、1610、1611、1612号),并已向你(单位)送达。  
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既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行政决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本机关于现催告你(单位)自行履行上述行政决定,履行方式:到国家税务总局长海县税务局缴纳。否则本机关于在本公告送达之日起十日后依法向长海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视为送达。  
地址:长海县大长山岛镇环海路125号 联系人:王钰婷  
联系电话:0411-39378813  
长海县海洋发展局  
2026年4月4日